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24741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7號

承辦人：李美江

電話：(02)22819980 分機801

傳真：(02)22831766

電子信箱：ab2756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字第1087635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受文者為民眾或附件有實體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8學年度第1學期國小英語領域分區輔導實施計畫、原教育局核定函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「108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英語領域輔導小組分區輔導暨增能研習」，請貴校依規定薦派領域召集人及英語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新北市108學年度第1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分區輔導實施計畫（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8年8月16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81488049號函）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立國小英語教師，20班以下薦派1名，20~60班可薦派2名，60班以上可薦派3名，其中1名須為領域召集人。請薦派107學年度第二學期未參加英語領域分區輔導之教師參加。
- 三、請各校自即日起逕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-教師研習系統」薦派教師參加，參加教師核予公假登記，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6小時。受薦派教師務請確實出席、全程參與，並應回校與英語領域教師分享。
- 四、辦理日期及場次：共4場，詳細日期與場次如下：
 - (一) 108年11月4日（星期一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）：板橋分區、雙和分區
 - (二) 108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，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）：文山分區、淡水分區、七星分區

(三) 108年11月18日(星期一,上午9時至下午4時):新莊分區、瑞芳分區

(四) 108年11月25日(星期一,上午9時至下午4時):三重分區、三鶯分區

五、辦理地點: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研究大樓6F視聽中心(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7號)。研習場地不提供停車服務,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:曾宜雯行政助理,若有任何問題請洽2281-9980分機801。

七、檢附「新北市108學年度第1學期國小英語領域分區輔導暨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及原教育局核定函各一份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(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)(含附件)